



建造業零碳天地 綠色夥伴計劃

1. 引言

1.1 建造業零碳天地（零碳天地）於2012年建成，是香港首座零碳建築，同時亦是生態建築設計和技術應用的試驗平台，致力於本地和國際上推廣低碳生活方式。

1.2 綠色夥伴計劃旨在支援零碳天地推動低碳生活及可持續發展和倡議綠色生態。

2. 參加資格

2.1 歡迎所有香港特別行政區註冊之商業、建造業和非牟利機構參加。

3. 計劃詳情

綠色夥伴計劃	
捐款金額	HK\$50,000
鳴謝選項	綠色夥伴的芳名/商標、資料及相片，將連同每周的環保標語一同展示在零碳天地的戶外屏幕三個月，或 冠名贊助零碳天地環保工作坊三個月*，或 在零碳天地都市原生林地為一棵樹木命名，配上芳名/商標及二維碼，以展示綠色贊助商的資料和樹木故事，為期六個月**
證書/網站鳴謝安排	綠色夥伴將獲頒證書，其芳名/商標將會於零碳天地網站展示以示鳴謝；

其他專屬禮遇	<p>認可慈善捐款收據；</p> <p>專享額外10%折扣優惠以租用零碳天地設施，優惠期由收妥捐款日起為期180天；</p> <p>如舉辦設有減碳措施的活動，可額外再享 10%折扣租用零碳天地設施，優惠期由收妥捐款日起為期 180 天***</p>
--------	--

備註：

*零碳天地保留工作坊最終決定權，其安排及調動有機會在冠名贊助期間作出更改。

**樹木選擇以零碳天地的最終決定為準。

***有關舉辦減碳措施的活動，須於活動開始前7個工作天提交計劃書給零碳天地審批。活動期間，場地亦可能進行隨機現場檢查。

4. 條款及細則

4.1 所有宣傳材料（包括公司標誌、資訊和照片）均不得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版權或知識產權。

4.2 所有宣傳資料均須經零碳天地批准，零碳天地保留適時修改或調整的權利。

4.3 若綠色夥伴未有遵守綠色夥伴計劃所有適用的條款、規則、法律以及香港政府監管機構的法規時，零碳天地保留取消申請及其資格的權利。

4.4 綠色合作夥伴必須遵守，並確保其僱員或從業人員遵守香港的所有適用法律和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維護香港特別行政區國家安全法》。在與贊助相關的一切行為（包括但不限於宣傳和相關信息的發布）中，綠色合作夥伴及其僱員必須遵守這些法律和法規。綠色合作夥伴不得將場地用於任何非法、不道德的活動，以及任何與贊助計劃宗旨違背的不正當活動。

4.5 如未能遵守任何條款及細則，主辦單位日後可拒絕其綠色夥伴/租賃申請。

5. 申請方式

5.1 有興趣申請之人士應提交以下表格及資料：

(a) 填妥申請表格 – 「綠色夥伴計劃申請表」。

(b) 芳名/公司商標以作鳴謝（.ai 或 .jpg 格式）。

(c) 公司介紹（最多 200 字及 2 張相片）用於製作二維碼。

(d) 支票抬頭為「Zero Carbon Building」，背面寫上公司或機構名稱、聯絡電話及地址，並郵寄至香港九龍灣常悅道8號建造業零碳天地，信封面註明「建造業零碳天地- 綠色夥伴計劃」收。

品牌推廣須收妥全額捐款後才作安排。如對申請有任何查詢，請致電2100 9800 或電郵至zcp@cic.hk與零碳天地聯絡。

5.2 所有提交之申請須進行審核和評估。零碳天地會以書面形式通知申請結果。

5.3 零碳天地保留對綠色合作夥伴計劃和申請的所有最終決定權，並有權作出任何修正及更改，恕不另行通知。